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i Biosciences Limited
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7)

自願性公告
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由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在11月15日至19日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聖地亞哥舉行的美國肝病研究學會(AASLD)年會上，本公司以最新突破口頭報告的形式公佈了其正在進行的2期ENSURE研究的最新數據。

ENSURE是一項陽性對照、隨機、2期研究，旨在評估試驗性小干擾核糖核酸（「siRNA」）elebsiran（BRII-835，VIR-2218）聯合聚乙二醇干擾素 α （「PEG-IFN α 」）對乙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基線為100-3,000 IU/mL的慢性乙型肝炎病毒（「HBV」）感染者的作用。該研究排除了HBsAg基線水平較低(<100 IU/mL)的HBV患者，以研究在更廣泛患者群體中的潛在療效。ENSURE 48周治療結束（「EOT」）數據顯示，在治療結束時，接受200 mg或100 mg elebsiran聯合PEG-IFN α 治療的參與者中分別有26.3%(5/19)或33.3%(6/18)實現HBsAg血清清除，而接受PEG-IFN α 單藥治療的參與者中只有5.6%(1/18)實現HBsAg血清清除。

首都醫科大學附屬北京友誼醫院肝病中心主任賈繼東教授表示：「ENSURE研究的EOT數據非常明確。既往研究顯示，siRNA聯合PEG-IFN α 是最有希望獲得更高HBsAg血清清除的療法之一。ENSURE研究首次為siRNA在已有的PEG-IFN α 療法基礎上對實現功能性治癒的作用提供了證據。我們相信，elebsiran有望對提高HBV功能性治癒率產生重要影響。」

本公司首席醫學官David Margolis博士表示：「這項試驗數據令我們備受鼓舞，它將繼續支持我們在目標人群中開發慢性HBV功能性治癒療法的目標。該結果凸顯了elebsiran作為目前正在開展的多項臨床研究中進行評估的聯合治療方案核心的潛力。我們期待著通過正在進行的2期研究，將elebsiran與其他療法相結合，以期為全球2.54億慢性HBV感染者提供更高的功能性治癒率。」

最新突破口頭報告：Elebsiran(BRII-835)聯合PEG-IFN α 對比PEG-IFN α 在病毒學抑制的慢性HBV感染者中的療效和安全性的初步結果重點介紹了：

- 在治療結束時，elebsiran 200 mg + PEG-IFN α 隊列和elebsiran 100 mg + PEG-IFN α 隊列的HBsAg血清清除率分別為26.3%(5/19)和33.3%(6/18)，明顯高於PEG-IFN α 單藥治療隊列(5.6%)。
- 在HBsAg基線為100-1,500 IU/mL的亞組中，接受elebsiran 200 mg或100 mg聯合PEG-IFN α 治療後分別有31.3%(5/16)或40.0%(6/15)的參與者實現了HBsAg血清清除。
- Elebsiran + PEG-IFN α 隊列在治療結束時的HBsAg下降幅度(平均值[SE]：elebsiran 200 mg或100 mg分別為-2.47[0.28]或-3.01[0.28]log₁₀ IU/mL)大於PEG-IFN α 隊列(-1.02[0.30]log₁₀ IU/mL)。
- 在HBsAg基線水平為100-3,000 IU/mL的參與者中，elebsiran 200 mg和100 mg劑量聯合PEG-IFN α 可實現相似的HBsAg血清清除率和HBsAg降幅。
- 在病毒學抑制的慢性HBV感染參與者中，elebsiran聯合PEG-IFN α 治療總體安全且耐受性良好。
- 治療後隨訪仍在進行中，將在治療結束後繼續隨訪24周。

作為本公司開發HBV功能性治癒獨特方法的一部分，公司及其合作夥伴正在積極推進我們差異化產品組合的多項聯合研究，包括elebsiran、針對HBV的在研廣譜中和性單克隆抗體tobevibart，以及重組蛋白HBV免疫治療藥物BRII-179。我們將在2025年的科學會議上分享關鍵數據。

提示聲明：概無確保本公司將能最終成功開發或上市銷售elebsiran，tobevibart及BR11-179療法。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諮詢專業顧問或財務顧問的建議。

承董事會命
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Zhi Hong博士

香港，2024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Zhi Hong博士及李安康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rtin J Murphy Jr博士、Grace Hui Tang女士、徐耀華先生、Gregg Huber Alton先生及楊台瑩博士。